

# 对一起行政执法机关违纪违法案例的剖析

■刘芳

## 一、案例简介

该案发生在某市一个行政执法机关,该单位共有干部职工15人,负责全县范围内某行业的执法检查,具有独立的执收执罚权力。2005年1月,因截留国家财政收入、私设“小金库”金额达数百万元,挪用公款、贪污腐败资金达几十万元,该单位主要领导、会计和执收执罚工作人员分别被追究刑事责任或受到行政处分。2006年5月,新上任的主要领导利用成立培训服务中心之机,乱收费,贪污公款,腐化堕落且有过之而无不及,结果落到同样的下场。该单位违纪违法情况有:一是将大量应上缴财政的罚没收入私自改为普通的服务性收费,直接截留国家财政收入归本单位使用或个人贪污,给国家财政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20多万元。二是以解决职工福利和单位不合理开支(如招待费)为名,指使执收执罚人员到有关单位尤其是私营企业收费,以不开票或开内部收据等手段将收取的资金存入“小金库”,被主要领导挥霍滥用或贪污。

## 二、案例剖析

针对该行政执法机关存在的违纪违法事实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,可从会计内部控制规范和会计监督等方面进行剖析。

**1、领导违纪违法,内外无人监管是该单位财务混乱的首要原因**

该行政执法机关主要领导上任后,违反《会计法》授意指使会计人员违法办理会计事项,并将应全部上缴财政的罚

没收入私自改变为普通服务性收费用于单位支配,直接截留了财政收入私设“小金库”,使国家《会计法》、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和会计监督等法律法规成了一纸空文。某些领导更是无人监督,随心所欲,以致于出了大问题才不得不管,给国家造成了不可弥补的重大损失。

**2、截留罚没收入,存入单位“小金库”或个人贪污,是执收执罚单位普遍存在的问题**

该单位没有落实罚没收入纳入财政预算管理,也没有落实好“罚缴分离”和“票款分离”制度,更为严重的是私设“小金库”。“小金库”是滋生腐败的温床,是国家从严清查、从重打击的违纪违法行,该单位落实国家财经法规制度不力,会计监督不严是该单位乱收乱罚乱贪的主要原因。

## 三、启示和建议

### 1、要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

要严格落实《会计法》和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》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,从源头预防违纪违法和防止腐败。例如,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》要求单位会计工作机构、岗位的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划分必须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,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、相互制约、相互监督,进行内部牵制。如果每个单位都能够落实这些规范,就能堵塞漏洞,消除隐患,防止并及时发现、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。

**2、健全内部会计监督和内部控制制度**

真正落实《会计法》等法律法规,必

须要求有关单位加强规章制度建设和会计基础管理,健全内部会计监督和内部控制制度,支持会计人员依法履行职责,保证会计工作规范有序和会计资料的真实、完整。

### 3、要建立健全社会监督机制

预防违纪、防止腐败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,会计监督体系必须发挥应有的作用。会计监督体系主要包括单位内



部会计监督、政府会计监督和社会会计监督三部分。这就需要财政、税务、审计、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等部门通力合作,各负其责来共同完成。抓好会计监督,还必须重视人民群众的参与。在经济业务“阳光作业”的同时,积极疏通和拓宽群众举报渠道,建立健全自上而下,自下而上的全社会监督机制,使违纪现象及时被揭露出来,做到防微杜渐。★

(作者单位:厦门大学管理学院)